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06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5)佑字第 110 號

主旨：檢送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P2停車場自115年5月7日至8月7日期間封閉大客車停車區施工，大客車請改停至第二航廈P3大客車停車場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 5 月 6 日桃機業字第 1151003041 號函辦理。
2. 請會員旅行社及其遊覽車駕駛，於預計 115 年 5 月 7 日至 115 年 8 月 7 日施工期間（實際動工期間請參考機場官方網站新最新消息 <https://www.taoyuan-airport.com/>），逕改至第二航廈 P3 大客車停車場停放。
3. 誤入第一航廈 P2 停車場之遊覽車駕駛，請依循現場指標及交管人員指示，前往第二航廈 P3 大客車停車場停放。
4. 第二航廈 P3 大客車停車場免費停車及收費標準與第一航廈 P2 大客車停車場一致且亦有配置洗手間。
5. 施工期間，第一航廈既有大客車下客路緣及 16~19 號上客處不受施工影響正常使用。
6. 檢附「前往第二航廈 P3 大客車停車場動線圖」1 份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

前往P3大客車停車場動線

